

## 《農田重金屬污染》蘆竹、大園 管制17公頃 (2012-3-28)

〔記者謝武雄／桃園報導〕桃園縣政府環保局公告蘆竹、大園兩鄉共八十八筆農地為土壤重金屬污染控制場址，管制面積高達十七公頃，遭污染的土壤屬黃墘溪灌溉水路，縣府農業局已針對種植稻米檢測，重金屬殘留部分都符合國家規定。

縣府說，黃墘溪灌溉水路的上游是中壢工業區，研判可能灌排未分離，導致重金屬長期累積所致。

### 引黃墘溪水灌溉

蘆竹鄉的被污染土地在新莊村、大竹村內卅七筆土地，面積六·九公頃，除了少部分土壤鎘含量超標，其餘大部分是銅含量超標；大園鄉被污染土地在五權村、埔心村五十一筆土地，面積十·二公頃，大部分土地都有銅污染，少部分則是鎘、鎳、鋅等重金屬過量。

這些土地公告為控制場址後將停止一切農業行為，未來須進行土壤改良，直到合乎國家規定後才會解除管制。

### 稻作可依法販售

農業局長曾榮鑑表示，這次公告的農地都是屬於黃墘溪灌溉水路，研判中壢工業區的排放水雖然合乎標準，但還是有微量重金屬，長期引黃墘溪溪水灌溉，難免會造成重金屬累積，未來會建議灌、排分離。

所幸，目前針對污染土壤所種的稻作，重金屬殘留部分都符合國家規定，仍可依法販售。



環保局公告88筆土地為土壤污染控制場址，不得從事農業行為。（記者謝武雄攝）